



新
中
國
軍

李曙光
著

解放军出版社



新 中 国 军 邮

李 曙 光

解 放 军 出 版 社

新 中 国 邮 驿

李 光 千

解放军出版社发行

(北京平安里)

(邮政编码 100081)

新华书店经销

国防大学第二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6 开本 3.75 印张 68 千字

1991 年 1 月第 1 版 1991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3 000

ISBN 7-5065-1497-4 / F · 23

定 价: 2.20 元

社编号 01—0063

内 容 简 介

在琳琅荟萃的集邮世界，有一处多少邮迷向往而又难以涉足的神秘天地——军邮。自世界上第一家军事邮政开办以来，由于政治军事斗争的特殊需要，军邮一直被各国控制在程度不同的保密状态。

新中国的军事邮政，在几十年的风雨中历经曲折，逐步走向正规和完善，成为国家邮政的重要部分。本书系统介绍了新中国军邮的形成和发展过程，并附有多幅作者收藏的珍稀军邮品图片，填补了新中国邮政研究的空白，定会得到历史工作者、邮政研究人员和广大集邮爱好者的欢迎。

本书作者是一位军队集邮爱好者，中国集邮协会会员，近年来致力军邮史研究和军邮品的收集，成绩斐然。其藏品曾在国家级和世界邮展获奖，有些被国内外集邮界公认为珍品。

序

新中国军邮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解放军的军事邮政通信工作。她包括某一时期、某一地区、某一部队的战时军事邮政，又包括和平建设时期广大部队的日常军事邮政。她是人民解放军军事通信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为军队建设服务。新中国军邮负责邮递军队内部以及同军外互寄的公文、私人函件、报刊、图书和代办其他力所能及的邮政业务。军邮有专门的组织机构和人员，既执行军队独特的规章制度，又接受地方邮政的业务指导和监督。邮件主要通过军邮传递网或地方邮政网路送达。随着形势的变化发展，人民解放军的军邮组织不断精简整编，目前，绝大部分军事邮政业务已交地方邮政担负。但是几十年来，军邮机构的广大军邮人员，为保障全军各级领导机关与部队的作战、训练、执行各种任务以及在政权建设、群众工作、保守国家机密等方面建立的卓著功勋，永垂史册。

应当说，研究新中国军邮是研究新中国邮政史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内容。我认为，依据当时的国际国内形势、军队担负的任务、编制体制变革、军委通信部与国家邮电部的重大决策、军邮开展情况

等诸因素综合考虑，以军邮机构变革而引起军邮邮品变化为主线，兼顾特殊事件，新中国军邮可分为四个时期，即：（1）新中国建国初期。（2）军邮总局成立时期。（3）抗美援朝战争时期。（4）军事邮件移交地方时期。从集邮的角度研究，除军邮封、票、片、简外，与之相应使用的主要军邮戳记有：（1）各野战军和地方军区军邮戳记。（2）“中国军邮”戳记。（3）“中国人民志愿军免费邮件”等戳记。（4）“免费军事邮件”、“义务兵免费信件”等戳记。当然，这四个时期不是上下衔接排列的，每一时期的启止日期与军邮戳记的使用时间也不是一刀能切齐的。现笔者根据掌握的史料和邮品，分章试述，抛砖引玉，与广大集邮爱好者共同研讨。

目 录

序

第一章 新中国建国初期的军邮工作.....	(1)
一、军邮组织.....	(4)
二、业务范围.....	(9)
三、交通邮路	(12)
四、邮政规章制度	(15)
五、军邮戳记	(19)
六、军邮明信片	(25)
第二章 军邮总局成立时期的军邮工作 ...	(29)
一、军邮总局成立与开办业务	(29)
(一) 设立军邮总局，统一编制 和领导全军各级军邮组织	(31)
(二) 军邮机构担负起机要交通 和军事邮政的双重任务	(33)
(三) 交通邮路日趋顺畅	(37)
(四) 统一军邮日戳为“中国军邮” 圆形戳	(39)
(五) 各种军邮规章制度不断健全	(43)
二、机要交通与军邮分设	(45)
(一) 军邮工作任务和服务对象 有所变更	(45)

(二) 军邮组织精简缩编	(46)
(三) 军邮邮件运输改为托运为主， 自运为辅	(47)
(四) 军邮规章制度日臻明确	(48)
(五) 更改标志军人免费信件的凭证 ...	(50)
第三章 抗美援朝战争时期的军邮工作 ...	(57)
一、运动战阶段	(59)
二、阵地防御作战阶段	(62)
三、停战后阶段	(67)
四、志愿军军邮戳记	(70)
五、志愿军军邮明信片	(73)
六、志愿军《战士卫生邮便》.....	(76)
第四章 军事邮件移交地方时期的军邮 工作	(89)
一、撤消国内军邮站	(90)
二、特殊军邮机构	(95)
三、特殊任务时的军邮工作.....	(100)
四、启用“义务兵免费信件”戳记.....	(104)

第一章 新中国建国初期的军邮工作

建国初期的概念在这里特指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之日起，至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军邮总局成立这一段时间。

新中国的诞生，标志着中国历史从此进入了一个崭新的时代。新中国成立时，全国大陆并没有完全掌握在人民手中。国民党政府的正规军已大部被歼，盘踞在西南地区和中南、东南、西北少数地区的残余部队仍在垂死抵抗，许多国民党军政要员逃至台湾岛。人民解放军遵照党中央、中央军委“向全国进军”的战略部署，英勇奋战，势如破竹，对国民党军队实施了战略追击。解放战争的后期作战一直延续到一九五〇年六月。之后，又进军西藏，清剿土匪，攻占浙东沿海岛屿，解放了除台、澎、金、马以外的全国大陆。

建国初期的军邮工作完全继承了战争年代的传统。当时全军的组织体制和编制变化较快，其变化直接关系到军邮组织的变化。一九四九年一月十五日，中央军委决定全军实行统一的编制和番号，将冠以军区地名的野战军部队改为按序列排列，西北

野战军编为第一野战军，中原野战军编为第二野战军，华东野战军编为第三野战军，东北野战军编为第四野战军（下文统一简称某野），华北军区的三个兵团和由东北野战军铁道纵队扩建的铁道兵团直归中央军委指挥。四月，第十八、十九兵团转隶一野建制。十一月，第十八兵团又调归二野指挥。野战军部队的纵队改称为军，旅改称为师，野战军下辖兵团、军和特种兵纵队等。地方部队按一、二、三级军区和军分区分编。新中国诞生前夕，全军编有西北、中原、华东、东北、华北五个一级军区（下辖二个二级军区、三十一个三级军区）及四个野战军（下辖十七个兵团、五十七个军部、三个特种兵司令部、七个游击纵队、二百四十二个师）。

一九四九年五月，第四野战军与中原军区合并。六月，第三野战军与华东军区合并。十一月，第一野战军与西北军区合并。一九五〇年二月，以第二野战军领导机关为基础成立了西南军区。五月，朱德总司令在全军参谋工作会议上提出军队要很好地进行整顿，实行统一编制。会议确定的整编原则中包括取消野战军、兵团两级领导机关；野战军兼一级军区，兵团机构除调出建立军兵种领导机关外，余兼二级军区（实际上，有些兵团后因参加抗美援朝作战或担负机动作战任务而保留下来）；陆军分编为国防军和公安部队；分编后的国防军、师部队统归一级军区直接指挥。六月，全军共编一级军区六个（西北、西南、华东、中南、华北、东

北），二级军区十八个（山西、绥远、内蒙、山东、浙江、福建、河南、湖北、湖南、江西、广东、广西、川东、云南、贵州、甘肃、陕西、新疆），三级军区二十三个（辽东、辽西、河北、平原、察哈尔、胶东、渤海、鲁中南、苏北、苏南、皖南、皖北、赣南、川南、川西、川北、西康、陕南、喀什、迪化、伊犁、宁夏、青海），省军事部四个（热河、吉林、松江、龙江）。七月，成立了海南军区（二级）。一九五一年三月，又成立了华南军区，十二月成立了西藏军区。军分区编制体制由所在一级军区自行确定。此后，随着全国行政区域划分的变动，军区级别和设置又有调整。一九五四年，二级军区改为五个（山东、福建、云南、西藏、新疆）。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后，空军司令部、海军司令部、炮兵司令部、摩托装甲兵司令部、公安部队司令部、防空司令部、工兵司令部相继组建。人民解放军改变了过去以陆军为主体的状况，成为由诸军兵种合成的人民军队。

编制体制的变革给军邮工作带来了许多新的特点。我军的军邮工作初建于红军时代。当时，除苏区邮政外，红军内部开始建有军邮机构。工农红军总政治部内设“红军总信柜”，各军团的团以上部队和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直属部队，均设有“红军信柜”。红军官兵将信件投入信柜，由军内各级负责邮政投递的士兵每日收集起来，送交驻地附近邮局

转投。“红军总信柜”和“红军信柜”是我军最早的军邮机构。抗日战争时期，晋察冀边区临时邮政部门发行了一枚无齿孔无面值的“抗战军人”纪念邮票，专供军人免费寄信使用。到解放军战争时期，各野战军为适应战争形势的需要，普遍加强了军邮组织，不仅建有专门机构，配备专职人员，而且逐步建立起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开办了多种业务。直到建国初期，军邮工作始终没有停顿过，部队打到哪里，随军前进的军邮工作就开展到哪里，保证了我军各部队之间、前后方之间、上下级之间、军民之间、指战员与亲人之间的经常不断的通信联系。

一 军邮组织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一日，中央人民政府设立邮电部，主管全国邮电工作。十二月十日召开了第一次全国邮政会议。会上，各地邮政代表和各野战军军邮代表就军邮问题进行了讨论。有的代表认为，军邮在战争中有用，现在战争基本结束了，地方邮政也已经建立起来，军邮似可取消。更多的代表认为，军邮是军队在战争中根据实际需要自行建立起来的，军队作战流动快，行址不定，且又带保密性，军邮的特殊作用是地方邮政无法替代的；虽然战事减少，但军队犹在，有备无患为上，若临到战时仓促组织，难免混乱；军邮应该存在，但必须加强领导，适应新形势，理顺与地方邮政的关系，提高效

能，使其在工作组织上更加科学化。会议作出如下决议：“军邮组织决定继续存在，因属于军队通讯范围，应为军队组成部分，由军委会交通部门领导，建制供给归军队，业务指导归邮局。其任务专办军队之通讯及报刊发行。小包邮件因经费太大，应归军队负担。军邮免费问题各地不同，应只许平信免费，其他可酌情优待，以后详细研究再行规定。军邮代办地方邮局业务，亦应给予报酬。”此决议又于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三日经政务院第十五次政务会议通过。一九五〇年三月二十一日，十九兵团司令员杨得志、政委李志民和副司令员葛宴春、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潘自力联名签署了一项加强军邮领导工作的命令，第一句话就是“顷接全国邮电会议决定，军邮为部队永久性的编制”。

由于各野战军编制序列不同，军邮组织也不尽相同，但基本组织形式是野战军设军邮总局，兵团、军、师均设军邮局，团设军邮站，团以下部队没有军邮机构。

各野战军之间军邮组织的不同之处归纳起来主要有两点：

(1) 名称上不同。如，野战军领导机关军邮组织，四野称军邮管理处，一、二、三野称军邮总局。又如，军一级军邮组织，四野三十八军称军邮局，二野十一军称军邮支局。

(2) 隶属关系上不同。如，十九兵团各级军邮局“受所在机关的秘书部门领导”；四野规定“各级

军邮局直接受各级宣传部门之指挥”；而三野七兵团军邮组织隶属司令部；二野十军入川后兼川南军区，军邮组织归司令部通信部门领导。

野战军各级军邮组织均直接受上级军邮局和本级机关的双重领导，具体讲就是在军邮业务上是上下垂直领导关系，日常行政工作受所在机关领导。据老同志回忆，当时军邮局的不少领导干部是从解放区邮政机构中选拔的，对军邮工作人员的素质要求也很高。为了熟悉业务，提高效率，军邮人员不允许随便调动。十九兵团就有这方面的明令规定：“军邮人员的调动，应先取得上级邮局的同意，方准任免”。可见对军邮工作的重视非同一般。

一九五〇年《人民邮政》杂志第二期曾刊登《全国军邮概况》一文，介绍二野、三野、四野军邮组织在解放战争不同阶段的编制、任务概况，文中可以看出，伴随战争的进程，各野战军的军邮组织自身也在不断变化，不断完善。隶属中央军委的十八、十九、二十兵团，就是在部队番号变更后，统一重编了军邮番号，一九四九年五月一起实行的。野战军与军区合并后，仍成建制地保留或扩大了军邮组织。如，一九五〇年二月八日，川北军区（六十一军兼）在四川南充成立。六十一军军邮局与地方党委交通科合并组成交通总站，继续负责军邮工作。同年五月，交通总站改称为川北军区军邮分局，下属军分区的交通分站改称为军邮支局。图1是一九五〇年五月二十五日，云南军区一一团

寄往山西繁峙县县政府的实寄封。云南省于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和平解放，二野四兵团即兼云南军区，故该军区使用“二野军邮四分直局”日戳。当时，人民解放军总部没有设立专门的军邮领导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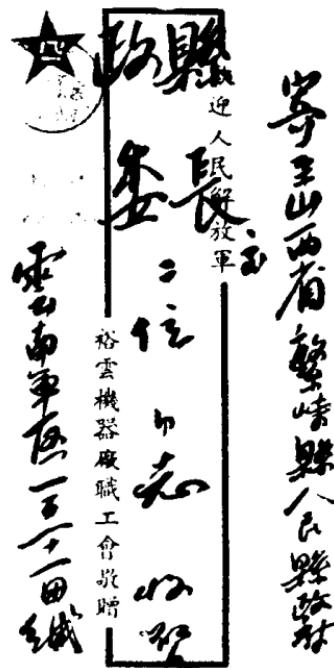


图 1

东北军区的军邮组织有些特殊。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一日，军区开始办理军邮业务。东北地区解放较早，地方邮政早已形成完整的系统，而军区则缺

少这方面的专业人才和实际工作经验，单独组织军邮业务比较困难，因此，东北军区决定军队和地方邮局合办军邮。其形式是：军区依据任务需要、部署等军情，首先在辽东、辽西军区，热河、吉林、龙江、松江省委军事部以及师级部队、院校、军事机关等三十九个单位设立了军邮机构，实际上是收发室兼任这一工作。在设有军邮机构的驻军之



图 2

点，地方邮局派设军邮组，专门负责军邮收发递送工作。军邮业务由军区通信部门与地方邮政领导部门共同协商指导。图2是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由东北军区政治部解放第三团寄往南京明故宫机场空军第二十一厂的实寄封，销盖有椭圆形“东北军区政治部解放第三团收发室”公章和“优军邮件”戳记。

二 业务范围

战争年代各军邮组织创办的业务工作，一直延续到新中国成立以后。

一九四九年四月九日，四野军邮管理处颁发的《第四野战军军邮工作暂行条例》（图3），其中规定“军邮应办之业务：

- (1) 办理前后方及各部队之间的报纸、刊物、宣传品、公文、信件、立功喜报、革命军人家属证明书及烈士家属通知书等的经转与投递。
- (2) 由后方寄来之保价及包裹，亦应按手续接收、投递。